## 長庚大學

規章編號

0600093

長庚大學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考核細則

制定部門:教務處 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12 日制定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修正

# 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不得轉載、翻印或轉售。

訂定(修正)記錄 112年08月12日訂定 114年01月21日修正

### 長庚大學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考核細則

112年08月12日訂定 114年01月21日修正

- 一、依「長庚大學約聘專業<u>科目輔導員</u>設置要點」與「長庚大學學習規劃辦公室設置辦法」,訂定「長庚大學約聘專業<u>科目輔導員</u>考核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約聘專業<u>科目輔導員</u>聘期為一學年一聘,考核每學期末辦理一次。學年總考核成績為兩次學期評核之加總平均。學期間到職者未滿三個月不需接受考核,得直接續聘,若違反學校相關規定情節重大或其他不適任事由者則不適用。
- 三、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需於每學期結束後填具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自我工作評核表(表號:060009301),送交聘用單位,並依受輔導學生填寫之長庚大學課後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輔導學習回饋單(表號:060009302),由任課教師填寫長庚大學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整體工作考核表(表號:060009303)進行考核。
- 四、考核經學生學習規劃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推動委員會)審定,再經校長核決,推動委員會以整體表現績效進行考核,其中50%依據任課教師評核結果決定,50%依據學生評鑑決定。任課教師教學評核項目包含工作熱忱及執行力(20分)、專業知識豐富度(20分)、對教學的幫助程度(10分);學生評分(50%)以長庚大學課後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輔導學習回饋單作為依據,評分項目包含負責盡職、專業能力、課程安排。

#### 五、考核成績、續聘情形及獎勵標準如下:

- (一)考核成績區分為優、良、甲、乙、丙五等第,成績達良等(85分)以上者始得核給獎勵金。考績為優者人數不超過約聘專業科目輔導 員總人數之10%,優等和良等人數不超過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總人 數之30%。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總考核人數不足3人者,若總考核人 數為2人者,得每3年評為良等2次;總評核人數為1人者,得每3年 評為良等1次。
- (二)若僅有一學期受評且符合標準者,核給一半之獎勵金。
- (三)連續二年考核成績為乙等者,次年度不予續聘。

等第	考核分數	專職人員		兼職時薪人員		
		聘任	獎勵	聘任	獎勵	
優等	90分以上	續聘晉級	年終1.5個月 獎勵金1.5個月	續聘	學年度 實領薪資 百分之十五	
良等	85~89分	續聘晉級	年終1.5個月 獎勵金1個月	續聘	學年度 實領薪資 百分之十	
甲等	75~84分	續聘晉級	年終1.5個月	續聘	無	
乙等	60~74分	續聘但不晉級	年終1.5個月	續聘	無	
丙等	未滿60分	不續聘	無年終	不續聘	無	

- 六、約聘專業<u>科目輔導員</u>(含兼任者)管考相關作業,需經委員三分之二以 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為通過。如表決結果同數時,以投 票方式,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為通過。
- 七、<u>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u>考評人員進行<u>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u>考核評分時, 應嚴守秘密。
- 八、本細則經推動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 長庚大學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自我工作評核表

學年	·度學期	年 月 日					
姓名:	任職單位:	人員代號:					
☆·學生 <u>科目</u> 輔導棚	既況(請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自行	· 丁填寫,應檢附證明文件					
以供查審)							
(一)輔導學生學習	、指導作業練習: 次/學	期, 小時/學期					
(二)輔導學生實習	或實驗: 次/學期,	小時/學期					
(三)在教師指導下出作業、監考、批改作業等與教學相關項:							
次/:	學期,小時/學期						
(四)請自述說明其他教學表現:							
約聘專業科目輔導	<u>員整體工作自評:請約聘專業科</u>	目輔導員自述各項教學					
表現(需填寫輔導學	星生心得及對教學反饋、可填寫	輔導紀錄次數以及執行					
狀況、優良輔導事:	績說明、改善策略…)						
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	[簽名:						
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	1. 特殊事項說明:						
長庚大學約聘	專業科目輔導員教學工作	評核					
一、聘用單位授課	教師給予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的	的整體評分(50分)					
請參考「長庚大學」	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自我工作部	P核表」及下列各項教					
	予評分意見及分數。						
1. 工作熱忱及執行		<b></b>					
(参與教師授課、教 	<b>文學合作互動、協助開設概念課</b>	程)					
2. 專業知識豐富度	(20分):						
3. 對教學的幫助程	度(10分):						

聘用單位主管:

表號:060009301 規格:A4

## 長庚大學課後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輔導學習回饋單

_	` }	課程資訊:						
	1.	學年度:		學期:				
	2.	系所:	年	級:				
	3.	約聘專業	科目輔導員:		課	程名稱:		
	4.	輔導內容	概述:					
=		約聘專業	苗述內容勾選	能負責盡職				
		□5 非常	常同意 □4	同意 □3	普通 [	□2 不同意	□1 非常	不同意
	2.	約聘專業	《科目輔導員	具專業能力	可解決	我學習上的	問題	
		□5 非常	常同意 □4	同意 □3	普通 [	□2 不同意	□1 非常	不同意
	3.	約聘專業	《科目輔導員	安排對我的	學習有	很大幫助		
		□5 非常	常同意 □4	同意 □3	普通 [	□2 不同意	□1 非常	不同意
	4.	您對輔導	或約聘專業	科目輔導員	有何建	議或評論?		
聘	用	單位計分部	兑明:					
一、本回饋單於每次輔導完後請學生填寫之。								
二			,非常同意行		•		、不同意行	导2
_	分、非常不同意得1分。原始分數為題目1~3題平均。							
	三、轉換分數因學生評核佔50%,所以原始分數*10即為轉換後分數。 四、多份問卷時,請將每份的轉換分數加總後平均。							
			·	·			銀 止 却 辻 川	- 500/ \
i i	] 苍	編號:	原始分數(   ., 、		<b>T</b>	轉換分數(		
			均):	分		=原始分數*	LU=	_分

表號: 060009302 規格: A4

## 長庚大學約聘專業科目輔導員總體工作評核表

學年》	度學期		年	月	日
姓名:	任職單位:	人	員代號:		
一、聘用單位教師整體 評分		l		表現評	核表
	單位評核人簽名:_				15 14 H
二、學生學習回饋單點 員輔導學習回饋單評分		長庚大學課後	<u>約聘專業</u>	科目転	事
分, 聘用	單位評核人簽名:_		_		
評量總分(100分):將第	一項及第二項分數	加總			
分, 聘用	單位評核人簽名:_		_		
學生學習規劃推動委員	會審定:	聘用單位主管			
分					
召集人簽名:					

表號:060009303 規格:A4